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20724-F-GNZFCG2023013X

采　购　人：　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

代 理 机 构：　江苏星时畅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1

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20724-F-GNZFCG2023013X

采　购　人：　　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

代 理 机 构：　　江苏星时畅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第一部分　公 告

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采购项目的公告

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连云港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8 月 0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20724-F-GNZFCG2023013X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24.9 万元（报价高于该预算价的为无效标）

采购需求：LED 电子屏 15 平方米，扩声设备一套，一体机 6 台。（详见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并投入使用。

质保期：三年

注：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产品必须全部为合格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产品，货到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验收。产品出现任何质量问题无条件退货，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税收相关材料是指：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税收证明或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税收缴款证明。社保相关材料是指：在人社部门或税务机关或银行缴纳社保的凭证。）【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如因免税政策而免税未缴税的企业，需提供其在 2022 年度所开出的任意免税发票及免税政策相关文件（文件可为网页截图）】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见附件 4）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0年至202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4）

注：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二）落实政府采购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上述两个网站网页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上传在投标文件中）**。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以上材料原件扫描上传在投标文件中，未上传或不清晰视为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 年 07 月 29 日至 2023 年 08 月 02 日（下午 18: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投标人登录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lygzfcg.gov.cn/）进行网上投标报名（请投标申请人务必在规定截止时间前获取采购文件，否则将导致投标失败）；

3、方式：投标人使用“江苏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获取；

注：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能够登记并下载采购文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3 日 09：00 时

2.开标时间：2023年08 月03日09：00时

3.地点：灌南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会。

特别提醒：（1）各投标单位在报名前应慎重考虑并确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响应文件。中标人在中标后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各投标人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连续登陆连云港政府采购网查看采购信息，

如有采购信息的更正或修改，而因投标人未能连续登陆网站查看，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它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开标现场异议及回复、开标唱标、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连云港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连云港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地址 http://218.92.36.85:8186/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连云港市不见面交易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办事指南中的“下载专区”中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异议回复、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后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本项目在限定的解密时间内，只要有一家投标人解密成功，即视为网上招投标平台运行无故障。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

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省互联互通驱动。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注：投标人在签到时，需填写单位名称、法人或授权代理人姓名，手机号码（手机号码务必能打通，否则答疑联系不上产生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

地址：灌南县新安镇人民东路

联系人：顾校长

联系方式：138156267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星时畅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市清江浦区保华旺苑 A 座 11 楼

联系方式：137754778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13775477857

注：本次采购文件及后续如果有答疑、澄清及补充文件均在网上以电子版形式发布，投标人通过登录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lygzfcg.gov.cn）下载。各投标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应连续登录连云港政府采购网查看采购信息，如有采购信息的更正或修改，而因报价人未能连续登录网站查看，其责任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八、电子化招标注意事项

1、电子标书制作：投标人请到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供应商系统”栏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

投标过程中遇到软件问题可联系相应软件公司寻求技术支持。连云港国泰新点软件客服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连云港本地技术支持电话：0518-85861319，何工，18452501766，张工 18505182641。

注：本次招标文件采用最新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人务必采用最新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单位制作投标文件时如遇投标工具中投标格式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请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格式要求编制一份投标文件资料添加在投标工具其他材料中。如因投标人未按要求执行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废标）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如果您是第一次在连云港地区进行网络投标，请您先联系 CA 公司办理网络投标密码锁和企业电子签章，然后联系国泰新点软件公司进行密码锁的激活，用密码锁登陆相关网站会员系统的诚信平台进行诚信信息库的操作，完善诚信库相关内容，以上步骤不进行或操作不完善，可能导致无法进场交易。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凌洲东路 9 号政务服务中心（3 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江苏 CA（连云港办事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凌洲东路 9 号政务中心 3 号楼一楼 CA 证书窗口。

密码锁激活：市区国有项目（国泰新点软件公司负责激活）

登录网站：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pzx.lyg.gov.cn/TPFront/）

因江苏 CA 业务已被国信 CA 承接，现将本市认可的 2 家 CA 信息认证机构名单公布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江苏省国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CA 名称	CFCA	国信 CA
联系人	孙丽丽　18005133017 耿立珍　17751872787	周梦雪 15298603303 魏飞 18261319191
电话	客服电话：4001662366	客服电话：4000251010
办公地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 9 号政务服务中心 3 号楼一楼大厅 CFCA 窗口	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 9 号政务服务中心 3 号楼一楼[国信 CA]窗口

九、 政策功能

1.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2.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以下简称《办法》）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

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以下简称《通知》），该《通知》规定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依据现有规范性文件规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办法》。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执行苏财购〔2022〕45 号对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价格扣除计算方法如下：参与报价得分计算的价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20%。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享受价格评审优惠的应当提供的材料：

3.1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3.3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 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采购项目
2	采购人：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
3	投标有效期：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4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并投入使用。
5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4）；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2020年至202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4）； （6）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上述两个网站网页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3）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8）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法定代表人出席需提供）； **其它规定的资格条件（见第一章“公告”）。** **特别提醒：** （1）所有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不接受负偏离。 （2）以上材料原件扫描上传在投标文件中，未上传或不清晰视为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6	成交原则：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7	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自己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一、总则

（一）采购方式

江苏星时畅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委托，就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采购项目进行询价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标。

（二）合格的供应商

1、合格的供应商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招标项目要求，进行项目相关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公告》第三条规定，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3、合格的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招投标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三）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四）投标费用

1、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1.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与其他

1.2.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之前按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代理机构支付。

服务费率 / 服务类型 /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上述费用由投标人在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单列。

1.2.3 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人。

（五）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六）招标文件构成

（1）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项目需求；

（4）投标文件格式；

（5）采购合同。

供应商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后，仔细检查招标文件页数和附件数量，如发现有缺漏，请即时与采购单位联系补全。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要求操作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单位不承担责任。

（七）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以电子版形式在交易平台进行发布（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八）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招标截止日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单位均可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政府采购信息平台上发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3、如招标文件有修改，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招标单位将推迟招标截止日期和招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4、招标单位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注：本次采购文件及后续如果有答疑、澄清及补充文件均在网上以电子版形式发布，投标人通过登录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lygzfcg.gov.cn）下载。各投标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应连续登录连云港政府采购网查看采购信息，如有采购信息的更正或修改，而

因报价人未能连续登录网站查看，其责任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九）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2、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3、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性能中另有规定外，一律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十）投标文件构成

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其他材料等内容，相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可提供扫描件。

投标文件格式填写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日期等内容。

1、报价文件

（1）响应函：按附件一提供的“响应函（格式）”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2）开标一览表：按附件一提供的“开标一览表（格式）”格式及要求填写；

（3）报价明细表；

（4）属于（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材料（见附件五）。

2、资格审查材料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4）；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0 年至 202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4）；

（6）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上述两个网站网页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3）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8）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法定代表人出席需提供）；

注：投标单位基本信息可以通过同步诚信库后挑选；以上材料原件扫描上传在投标文件中，未上传

或不清晰视为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以上为必备条件，所提供的材料必须在有效期内，如有一项未提供或所提供的材料不在有效期内，在资格性审查时将视其为不合格投标供应商，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3、商务文件

（1）类似业绩一览表（业绩清单，如有）

（2）售后服务承诺书；

（3）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4、技术文件

（1）技术标：可以但不限于技术服务方案、产品技术资料、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文件等，格式自定。

（2）技术偏离表。

5、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6、生成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相关内容可以打印、签字、盖章后扫描电子件）或使用电子签章本采购文件所表述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 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2）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出现上述情况应重新编制。

（十一）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上述投标文件构成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函、授权委托书、投标报价明细表等材料。

（十二）投标报价

1、**本项目设有招标控制价（即预算价），供应商投标总价超过控制价作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对投标企业资质、服务、质保、交货时间等审查合格后、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企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投标供应商报价应包括：完成该项目的设备成本、利润、税金、运输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招标代理费及其他费用等所有费用。

3、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一旦结束最终成交，单价将包定，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十三）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对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招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

购单位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十四）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开标时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公告中要求提供纸质投标书。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十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开标时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十六）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及方式

1、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

2、采购单位将组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会。

3、采购单位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十七）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十八）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五、无效标、废标条款

（十九）无效投标条款

1、供应商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未按规定提交证明原件的；

2、标书出现重大偏差，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

3、其它评标小组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4、供应商不参加招标仪式及质询事宜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十）废标条款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一）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条款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六、招标程序及最终报价

（二十二）开标会议

1、采购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采购单位代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会。

3、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二十三）评标定标

1、评标委员会构成：本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的评委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和有关专家 2 人，共 3 位评审组成。

2、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企业资质、服务、质保、交货时间等审查合格后，在有效报价中按由低至高的次序向采购人推荐 1 至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价格相同时采用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序**）。采购人应确定排名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未能按合同规定提交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请各投标单位根据实际条件、市场行情并结合自身实力独立报价。若招标人认为本次投标报价明显偏离市场价格，招标人有权取消本次招标，不承担投标单位一切损失和补偿。

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说明：本项目采购方式为询价采购，项目属性为 货物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所属行业为 工业 。

连云港市田家炳高级中学多功能报告厅改造清单

一、LED 显示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户内全彩 LED 显示屏	1、像素点间距：≤2.0mm； 2、像素密度：≥250000 Dots/m2； 3、单元板分辨率：≥12800 Dots； 4、显示效果：4K 超清显示、色温均匀性好、亮度均匀性好，对比度高、色域广； 5、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6、供电方式：支持电源均流 DC4.2V～DC5V，供电支持电源双输出电压 DC2.8V/DC3.8V； 7、白平衡亮度：≥600Cd/m²； 8、亮度均匀性：≥99%； 9、色度均匀性：±0.001Cx、Cy 内； 10、色温：800-18000K； 11、水平视角：≥170°； 12、垂直视角：≥170°； 13、对比度：≥8000：1； 14、刷新率：≥3840Hz； 15、像素失控率：<1/100000； 16、发光点中心偏距：＜0.8%； 17、峰值功耗：≤300W/m²； 18、平均功耗：≤120W/m²； 19、最大电流：≤5A； 20、电流增益：电流增益调节范围：1%～199%，电流增益调节级别≥8 位； 21、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 倍、低灰偏色改善； 22、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200K； 23、PCB 板材采用玻璃化温度≥150℃的覆铜板；PCB 板采用 FR-4 材质，电路采用多层设计，符合 CQC13-471301-2018 国家标准； 24、每个灯芯的波长误差值在±1nm 以内，每个灯芯的亮度误差在 5%以内； 25、具有 H2S 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	14.7456	平方	5.12*2.88

		26、屏幕表面光反射率：照度=10Lux/5600K条件下， 显示屏屏幕表面光反射率 （单位面积反射亮度）＜3.0cd/m²； 27、绝缘电阻：在器具输入插座端或者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在正常大气条件下应≥100MΩ，湿热条件下应≥2MΩ； 28、抗拉强度：≥230Mpa； 29、屈服强度：≥170Mpa； 30、灰度等级：采用 14bit 技术； 31、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 灰度；70%亮度，14bit 灰度；50%亮度，14bit 灰度；20%亮度，12bit 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 0-100%亮度时，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 32、支持鬼影消除、首行暗亮消除、低灰偏色补偿、低灰均匀性、低灰横条纹消除、慢速开启、十字架消除、去坏点、毛毛虫消除、余辉消除、亮度缓慢变亮功能； 33、抗电强度：在器具输入插座端与屏正面之间施加试验电压 3kv/50Hz，保持 1min，不应出现飞弧和击穿现象； 34、LED 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优、支持 4K 超清技术、HDR 高动态光照渲染技术；符合 LED 显示屏绿色健康分级认证技术； 35、具有多点测温系统、通讯检测、电源检测、可实现远程监督控制，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并向操作员发出警报信息； 36、具有单点亮度校正，校正后亮度损失≤8%；具有颜色校正功能，具有灰度校正，支持模组校正，具有校正数据存储及自动回读功能； 37、防呆设计：模组电源接口采用 4P 接插头，免工具维护，同时有防呆设计； 38、摩尔纹抑制功能：显示屏支持抑制摩尔纹功能，减轻摩尔纹视觉主观效果 80%； 39、浪涌 （冲击）抗扰度：LED 显示屏通过符合 GB/T17626.5-2008 标准的浪涌 （冲击）抗扰度试验； 40、具备防蓝光护眼功能，蓝光辐射能量≤20%，蓝光辐射能量值对人眼视网膜无伤害，LED 显示屏蓝光辐亮度≤80W.m-2.sr-1，符合肉眼观看标准； 41、产品符合 TIRT-GK-JS-55-2020《显示设备显示性能视觉健康认证技术规范第 5 部分：室内图像显示系统显示屏》技术标准；			

		42、所投 LED 显示屏的灯管耐焊耐热：灯珠引脚无氧化,焊接正常,灯珠胶体正常,点亮正常；灯管抗静电(ESD)测试：HBM 模式:ESD>2000V,灯珠点亮无异常；灯管红墨水试验：纯红墨水常温浸泡 24h,无渗透,灯管气密性良好。 以上技术参数需提供由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书）。 43、所投产品支持坏点逐级校正检测（提供相关证书） 44、提供 LED 显示屏老化测试软件。（提供相关证书） 所投产品具有 CCC、CE、ROHS、FCC 认证证书（提供相关证书）			
2	LED 控制器	1、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包括 2 路 HDMI1.3，1 路 DVI，1 路选配 3G-SDI 2、支持 3 个窗口和 1 路 OSD。 3、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 4、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5、支持设备间备份设置。 6、视频输出最大带载高达 390 万像素，最大宽度 10240 像素，最大高度 8192 像素。 7、支持带载屏体亮度调节。 8、支持一键将优先级最低的窗口全屏自动缩放。 9、支持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方便使用。 10、支持 HDMI 伴随音频输入，支持 3.5mm 音频独立输入输出； 11、为保证售后的持续性，需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和项目授权书；（中标后提供） 12、为保证硬件与软件系统的切合稳定性，需提供二合一视频控制器嵌入式软件著作权证书； 13、为确保产品功能完整性，提供防火、输入输出接口、分辨率调节、带载能力、快捷点屏、一键缩放、场同步、扩展子卡、优盘播放等第三方检测报告； 14、保证产品安全使用，操作人员接触区无可接触的能量危险，无裸露的电压危险部件在维修人员接触区域，设备内电容器的放电、Up=389Vp，1 秒后 0V（需要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	台	

3	控制软件	1、名称:LED 显示屏控制系统，通过云服务器，可一键配置 LED 显示屏加载参数，或者手动进行显示屏的性能参数，如：LED 显示屏视觉刷新率，灰度级数，移位时钟频率，显示屏连接等； 2、配置显示屏的传输方式和方向； 3、配置控制器映射位置和大小； 4、保存和加载控制系统参数； 5、周期刷新显示屏控制系统的工作状态； 6、读取显示屏校正系数，手动调节显示屏的校正系数； 7、上传校正数据到控制系统； 8、配置显示屏的亮度调节模式，设置每种模式对应的参数； 9、配置显示屏色温列表，对显示屏进行色温调节； 10、对显示屏进行 Gamma 调节； 11、查看当前控制系统的映射信息、版本信息，并对控制器进行授权； 12、显示屏画面控制，包括：画面黑屏、画面锁定、正常显示、红色、绿色、蓝色、白色等； 13、提供对应控制软件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	套	
4	主控服务器	主控服务器 1、多硬件融合智控软件的一体化服务器，卧式特制机箱、钢化面板增强设备防潮、防腐、抗震及冲击性，双侧通风搭载铝板散热装置确保设备运行处于静音、常温状态，7×24 小时的无故障稳定工作，适用于-45℃到 65℃室内、室外工作场景。 2、设备都具备唯一的专属二维码，确保管理者对播放内容的安全保障，支持本地、局域网、广域网等各种安全管理模式，在管理者无法在现场情况下，可开启紧急管理模式，进行远程管理达到本地管理同等操作功能。 3、内置嵌入式中控主机，定制工业主板，采用四核处理器结构，4 颗嵌入式高速多媒体处理器，双通道 DDR3 内存、固态硬盘及 64 位操作系统，启动、运行速度更快；硬盘防护功能，双链路加密，嵌入式安全防护装置锁住操作系统防止病毒破坏，重启后系统自动极速还原，系统更安全稳定。 4、智能式一键开关，输入工作电压 210V/230V，50/60Hz，电源输入处装置断路自熔断双备份保险管（高压、断路情况之下自动熔断，保护设备）及防浪涌装置双重保护模式。 5、设备多口 USB 端口可外连多种扩展外联，	1	台	

		内置网络端口在控制多路信号输出， 1 路 220V/400W 智能稳压电源管理端口，可对后端设备（功能、显示器、处理器、配电箱等）的综合供电进行多种智能管理，改变传统管理模式，实现简便管理需求。			
5	配电柜	配电系统采用三相五线制，不小于 20KW，具有过压、浪涌、短路、过流、过载、漏电等保护功能。支持网络远程开关。	1	台	
6	投屏器		1	台	
7	安装结构	1、钢结构：钢架构件（含接合板）采用 Q235B 钢制作，结构用钢应符合《GB50017-2003 钢结构设计规范》规定的 Q235 要求，保证其抗拉强度、伸长率、屈服点，碳、硫、磷的极限含量； 2、焊条：手工焊：Q235 连接用 E43 系列焊条； 3、自动焊：Q235 连接用 H08 系列焊条； 4、要求：抗震 7 级，抗风 8 级； 5、包边：不锈钢包边；	14.7456	平方	
8	工程线缆	配电柜到屏幕的强电线，控制器到屏体信号线	1	项	
二、扩声系统					
1	专业音箱	1.阻抗：8Ω 2.频响：45Hz~20KHz 3.额定功率≥450W 4.灵敏度≥100dB/W/M 5.水平覆盖角≥80°，垂直覆盖角≥60° 6.高音：1.73″压缩高音单元×1 7.低音：15″低音×1 投标产品需为经过 EASE 声学检测与声学设计权威机构的检测并收入 EASE 扬声器数据库中的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4	只	
2	专业功放	1.采用最新 D 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 XLR 输入接口，和 LINK 输出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700W×2；立体声@4Ω：≥1000W×2；桥接@16Ω：≥1400W；桥接@8Ω：≥2000W	2	台	

3	调音台	1.支持≥8 路麦克风输入兼容 6 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 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 路 RCA 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2.具有≥2 组立体主输出、≥4 路编组输出、≥4 路辅助输出、≥1 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 个耳机监听输出、≥2 个效果输出、≥1 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 个断点插入。（提供接口图佐证） 3.内置≥24 位 DSP 效果器，提供≥100 种预设效果。 4.具备≥13 个 60mm 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 5.内置 USB 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 MP3 播放器，支持≥1 个 USB 接口接 U 盘播放音乐。（提供接口图佐证）	1	台	
4	音频处理器 VN.SC12476	1.输入每通道≥2 路平衡式线路输入，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2.输出每通道≥6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3.提供 96kHz 的 FIR 滤波器、高阶信号发生器与 RTA 实时频谱分析仪。（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具有 MIR 线性相位分频滤波器，有着经典滤波器（LR24/48）的形状，而不产生任何相位扭曲失真，使相位曲线保持平直。（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具有 AEQ 自动均衡功能，可现场测量实时生成 FIR 系数，直接存入处理器中，简单直接地应用 FIR 到现场扩声或是音箱预设中。（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全矩阵混音，可将任何的输入通道发送到输出通道，将几个不相邻输出通道叠加混音至物理输出。（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配置输入输出通道选择键，可以编辑当前输入输出通道的处理参数。长按三秒可哑音当前通道。 9.具有≥2*20 液晶显示屏和导航旋钮，可实现功能切换，菜单上下选择。 10.内置数字音频处理 VN.SC12476 算法：增益、延时、极性、分频、FIR、EQ、混音矩阵、压缩、压限。 11.具有编组功能，可以同时控制≥32 台处理	1	台	

		器，可以统一控制增益，静音，PEQ 和极性，增加多机调试便利度。（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2.支持通道联控功能。 13.具有≥1 路 USB B 型接口，用于连接电脑通信。 具有≥1 路局域网控制接口，可以通过网线直接与 PC 连接，默认的 DHCP 自动获取 IP 地址，一键完成全部连接。具有≥1 路 RS485 协议接口，提供≥1 进 1 出双接口，可以用于连接软件，也可用于中控协议传输。			
5	抑制器	1.高性能 DSP 处理，≥40-bit DPS 处理器（400 兆主频），提供≥32-bit/48kHz 卓越的高品质声音。 2.支持丰富的音频处理功能：陷波器，移频器，噪声门，限幅器，分频器和均衡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3.均衡器支持≥31 段图示均衡器和 8 段参量均衡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4.分频器支持巴特沃斯，贝塞尔，林克威治-瑞利三种类型及多种倍频程。 5.具有一个≥2 英寸 IPS 真彩显示屏。支持中英文切换显示。 6.具有≥48 个陷波器状态 LED 指示灯实时显示，每通道≥12 个静态+≥12 个动态陷波器。 7.具有双通道直通，一键重置陷波点配置功能。 8.支持≥4 个场景切换。 9.支持设备定位功能。 10.输入通道及插座≥2 路 XLR 与 TRS 多功能座模拟输入；输出通道及插座≥2 路 XLR 公座+≥2 路 TRS 公座模拟输出。	1	台	
6	电源管理器	1.支持 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 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 直流信号）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锁处于 off 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 CH1 和 CH2 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2.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 ALARM（报警）端口导通—起到级联控制 ALARM（报警）功能。 3.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 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 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1	台	

7	无线话筒	1.频率指标不低于：支持 470-510MHz、540-590MHz、640-690MHz、807-830MHz。 2.配套有≥1 台接收主机和≥1 个无线手持话筒和≥1 个领夹式话筒。 3.采用 UHF 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 PLL 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V/A 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红外对频功能，能方便、快捷的使发射机与接收机频率同步，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4.带≥8 级射频电平显示，≥8 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具有 SCAN 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 SET 功能键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 5.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适应不同的设备连接需求。 6.接收机指标：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的接收机方式，灵敏度:≥ 12dB μV（80dBS/N），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频率响应不低于:80Hz-18KHz（±3dB）。 7.发射机指标：动圈式麦克风（手持话筒），电容式（领夹话筒）	1	套	
8	话筒天线	1.采用 UHF 频段无线真分集接收机用的 45 度极化宽频全向天线，支持 550MHz ~ 850MHz 频率范围频段，具有 8dBi 的高指向特性的增益。 2.最大功率支持≥50W，半功率波瓣宽度：H:76° ±5° ，V:76° ±5° ，前后比≥23dB，。 3.接头类型 BNC，雷电保护：直流接地 DC。	1	套	
9	支架	固定面板孔位尺寸（长*宽）： 140mm*65mm 箱体固定面板孔位尺寸(长*宽)：128mm*70mm 设备面板尺寸：160mm*90mm	4	只	
10	话筒	1.换能方式：电容式 2.咪杆数量：单咪杆 3.频率响应：优于 50Hz-18kHz 4.指向性：超心型指向 5.输出阻抗（欧姆）：≤1200Ω平衡 6.供电电压：≥幻象 48V	6	只	
三、交互一体机系统					
1	86 寸交互一体机	1.规格尺寸：智慧大屏采用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屏幕尺寸≥86 英寸，图像分辨率≥3840*2160； 2.色彩显示：灰阶≥256、色域覆盖率≥80%、色准ΔE≤2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3.硬件材质：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设计，符合	6	台	

		防火防护的材料要求，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为保护屏幕显示画面，采用全物理钢化玻璃，表面硬度>8H，屏幕支持防眩光。 4.通过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制定的视觉舒适度（VICO）评价体系测试，并达到视觉舒适度A+级或以上标准。（提供检测结果） 5.触控要求：整机采用红外触控方式，触摸屏具备防遮挡功能，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32 点或以上触控；触摸最小识别物≤3m、触摸高度≤3.5mm，触摸响应时间≤4ms（提供具有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6.系统设计：智慧大屏采用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11，内存≥2GB，存储空间≥8GB。支持（云端）在线系统固件升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7.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涉及，不大于 5.8mm；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前朝向 10W 高音扬声器 2 个，上朝向 20W 中低音扬声器 2 个，额定总功率 60W。； 8.音视频采集：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阵列麦克风，摄像头运行时有指示灯提示。摄像头像素数≥1600、摄像头视场角≥135 度，支持人脸识别、随机抽选等，摄像头同时标记人数≥60 人，识别距离≥10m。麦克风采用 4 阵列或以上，拾音距离≥12m（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 9.物理按键：智慧大屏具有前置物理按键，数量≥5 个。支持自定义设置按键，实现一键启用小工具（如截屏、计时等）（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 10.账号登录：智慧大屏支持人脸识别进行账号登录，支持账号互通，具有教师身份认证服务，账号登录后，教学白板软件、学生评价软件等教学应用无需再次输入账号密码重复登录。 11.手势识别：具备智能手势识别，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可识别五指上、下、左、右方向手势，并调用相应功能，支持将各手势滑动方向自定义设置，至少包含熄屏、批注、半屏模式等。（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 12.故障检测及系统恢复：整机内置硬件自检工具，支持对触摸框、PC 进行检测；关机状态下支持故障检测、系统还原（恢复系统）。（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			

		13.整机接口：具备≥2 路 USB、≥2 路 HDMI、≥1 路 RS232、≥1 路音频输出、≥1 路 TypeC、； 14.整机具备前置 Type-C 接口，支持外接电脑接入显示：通过 Type-C 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无需再连接触控 USB 线，可在整机上操作画面，实现触摸电脑操作。外接电脑设备也可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 15.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5.2 标准，固件版本号 HCI11.20/LMP11.20；Wi-Fi 制式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 16.物联管控：支持查看（同品牌）视频展台连接状态，可一键打开/关闭展台软件；支持实时显示/控制音箱音量、麦克风音量。（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 17.内置电脑： （1）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提供具有 CNAS、CMA 标识的权威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电脑配置：处理器：Intel Core i5、10 代或以上、内存≥8G DDR4 或以上，≥256G 固态硬盘，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2 路 USB3.0 接口，≥1 路 HDMI；			
2	视频展台	1.壁挂式，采用≥800 万像素摄像头；采用 USB 五伏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环保无辐射；箱内 USB 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 USB 口下出，有效防止积尘，且方便布线和返修。 2.A4 大小拍摄幅面，1080P 动态视频预览达到 30 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 3kg，整机壁挂式安装。 3.支持展台成像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4.整机采用圆弧式设计，无锐角；同时托板采用磁吸吸附式机构，防止托板打落，方便打开及固定，避免机械式锁具故障率高的问题。 5.展示托板正上方具备 LED 补光灯，保证展示区域的亮度及展示效果，补光灯开关采用触摸按键设计，同时可通过交互智能平板中的软件直接控制开关； 6.带自动对焦摄像头；外壳在摄像头部分带保护镜片密封，防止灰尘沾染摄像头，防护等级	6	台	

		达到 IP4X 级别。（提供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7.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在调用展台却无法出现镜头采集画面信号时，可自动出现检测链接，并给出导致性原因（如硬件连接、摄像头占用、配套软件版本等问题）			
四、辅助材料					
1	机柜	42U	1	台	
2	音频连接线	1.8 米音频连接线：卡侬头（母）-卡侬头（公）	12	条	
3	音频连接线	1.8 米音频连接线：3.5（耳机插头）-双 6.35 话筒插头	1	条	
4	音箱线	2-金银线(300*0.1)	300	米	
5	电源线(强电)	RVV3*1.5MM	100	米	
6	电线管	20	100	米	
7	地插	纯铜	6	个	
8	网线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50	米	
9	网传	hdmi 网络延长器	2	套	

注：

1、本项目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必须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2、需要提供的证书或相关材料必须提供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3、本次采购的核心产品为“户内全彩 LED 显示屏”，作为评审时同品牌的认定。

4、关于文件中参数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相关人员。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连 云 港 市 政 府 采 购

投 标 文 件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时填写）：

日　　期 ：

附件 1

响应函

致：

根据贵方_____标段（标段编号：_____）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全权代表_____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活动，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项目需求提交响应报价，报价、交货期等详见开标一览表。

2.我方同意在本标段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如果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的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或部分没收。

7.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成交）的唯一条件。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

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未按照本响应函的格式要求填写的，将造成非实质响应，从而导致该供应商响应无效。

开标一览表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年）	
备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未按照本开标一览表的格式要求填写的，将造成非实质性响应

附件 2：

报价明细表（格式）

_____分标（如无分标，不必注明）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①	货物全称、品牌、生产厂家及国别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性能配置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备注：**是否属于（视同）小、微型企业的产品**
1							
2							
…							
N							
总报价（大写）：人民币　　元（¥　　元）							
其中，投标报价中包含的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合计为：大写：　　元（￥　　元）							
供应商是否属于（视同）小、微型企业: 【说明：在“供应商是否属于（视同）小和微型企业”栏后填“是”或“否”】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以上总报价应为完成本次采购货物费用、运杂费、安装费、集成费、税金和其他费用。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注：未按照本投标报价表的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报价表的，将造成非实质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人投标无效。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身份证号码：_____职　　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背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单位】：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姓名和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采购及合同签订、执行、完成，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正面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背面

说明：

1．委托书内容填写应当明确、文字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2．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买卖。

3．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采购单位作为合同附件。

附件 4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新点网上招投标系统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声明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物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货物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供应商如实填写，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填写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将不享受扶持政策。

3、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公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　供应商名称　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编号）采购，根据《关于简化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有关事项的通知》（连财购〔2023〕4 号），我方承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二）、第（四）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二）项规定条件的，具体包括：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报告）；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责任，同时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

附件 6

类似项目供货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订立日期	合同金额	采购单位	备注

附：类似业绩合同等资料原件扫描件上传。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售后服务承诺书

（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承诺，格式自拟）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 8：

技术服务方案

（可以但不限于技术服务方案、产品技术资料、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文件等， 格式自定）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 9：

技术偏离表

请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采购文件的“项目需求”中要求的技术规范**认真填写该表，该表不能作为所投产品的技术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技术文件。

项号	采购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规格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货物名称	数量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	

注：“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320724-F-GNZFCG2023　X

采购人：（买方）

供应商：（卖方）

一、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详见投标报价表）

三、技术资料

3.1 甲方向乙方提供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五、无产权瑕疵条款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3 条第 3 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除了支付违约金，乙方还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 中标价 5%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完成后 30 日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可选择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递交）。

6.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6.3 签订合同前，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否则，视中标供应商违约。

6.4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七、质保期

7.1 质保期___三年____。（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并投入使用。

8.2 交货方式：现场验收。

8.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合同款支付

9.1 付款方式：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 97%，剩余 3%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9.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采购人应报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9.3 政府采购过程中，如采购人、供应商或灌南县政府采购中心存在违法行为，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查期间、被行政处罚期间，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可视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并延期通知国库支付中心支付合同款。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0.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0.3 测试要求：乙方安装后现场测试，提供测试报告，甲方验收签字确认。

十一、调试和验收

11.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并可立即要求退换。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在采购人将所有的货物按采购文件要求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检测验收后；发现有其他非故意的损坏或质量问题的由中标供应商立即予以更换，不得拒绝和延误。

11.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1.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1.4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安装调试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11.5 对技术复杂的项目，甲方可向灌南县政府采购中心提出书面申请，由政府采购中心组织有关部门和

专家进行验收，并由上述部门和专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二、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2.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2.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3.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3.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3.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争议解决

15.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灌南县人民法院处理。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县财政监督部门审批、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6.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 供货清单和报价明细表

(2) 技术规格

(3) 乙方报价函的内容及其澄清内容

(4) 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及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5) 本合同适用的特殊条款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6.5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备案方各执一份，报一份至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